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苏州市吴江区星辰技术咨询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吴江区审计局的 2026 年吴江区政府投资项目抽查复审框架协议采购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吴江区政府投资项目抽查复审框架协议采购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31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627.73 万元，属于（☒ 中型企业、☐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☐ 中型企业、☐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0 日

